

合同编号：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豫东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务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委托方（甲方）：豫东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受托方（乙方）：河南豫东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9月10日

签订地点：信阳市潢川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填 写 说 明

- 一、 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 二、 本合同书适用于一方当事人委托另一方当事人进行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或者新品种及其系统的研究开发所订立的技术开发合同。
- 三、 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 四、 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可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五、 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委托方（甲方）：豫东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住 所 地: 信阳市豫东南高新区大健康产业园 A2 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 _____

项目联系人: 刘执平

联系方式 18790091638

通讯地址: 信阳市豫东南高新区大健康产业园 A2 办公楼

受托方（乙方）：河南豫东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地: 河南省信阳市潢川县工业大道智慧大厦12层

法定代表人：汪泉

项目联系人: 朱郭昌

联系方式： 17796706777

通讯地址: 河南省信阳市潢川县工业大道智慧大厦12层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研究开发“豫东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互联网+政务服务系统”项目工程，并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此项目研究开发工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本合同研究开发项目的要求如下：

1. 技术目标：

按照《国务院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进政务服务“一网、一门、一次”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8〕45号）、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联合下发的《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化“一网通办”前提下“最多跑一次”改革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实施方案的通知》（厅文〔2018〕18号）、《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信阳市“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信政办〔2017〕54号）、《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7年第四季度“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信阳市政务服务“综合受理”实施方案的通知》（信政办〔2018〕104号），尽快实现政务服务转型，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解决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的办事难、办事慢、办事繁的问题，加快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和企业群众办事“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通过“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和政务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全面实现政务服务一窗受理、数据共享、效率提升，最大限度便企利民，让企

业和群众少跑腿、好办事、不添堵，加快实现“一网通办”前提下的“最多跑一次”改革。

2. 技术内容：

按照《国务院关于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的指导意见》（国发〔2020〕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移动端建设指南的通知》（国办函〔2021〕105号）、《河南省营商环境提升行动方案（2022）版》（豫营商〔2022〕1号）等文件要求，结合豫东南实际情况，按照国家和省级总体建设要求，基于互联网+、移动互联、大数据和云平台等技术，打造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构建豫东南政务服务平台，实现政务服务事项智能化配置，各职能部门可以通过拖拽等可视化操作方式进行政务流程的简、放、并、转、调，实现政务服务集成办理。

项目建设内容见附录一。

3. 技术方法和路线：

1. 系统设计：我司充分考虑到系统今后纵向和横向的平滑扩展能力，采用多层架构的体系结构，系统按照构件化、面向对象的设计思路，灵活性好、可维护性高。

2. 安全性：我司提供有效的安全保密措施，确保平台内部数据的完整性和可靠性，从而确保整个系统的安全运行。

3. 成熟性和先进性：我司所投平台软件选型和设计应具备先进性、成熟性。

4. 可维护性与可管理性：我司所投系统软件、应用软件应提供方

便、灵活的维护手段，方便应用人员的维护和管理。采用目前主流的编程技术，附带文档标准且全面。

5. 易用性要求：我司所投系统向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业务使用体验；向操作人员提供方便、快捷的操作界面，适用于登录和维护。

第二条、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10日内向甲方提交研究开发计划，研究开发计划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项目建设方案；
2. 项目实施计划；
3. 项目人力投入及分工情况；
4. 其它相关内容。

第三条、乙方应按下列进度完成研究开发工作：

1. 合同签订之日起，5日内完成系统需求方案及双方确认；
2. 双方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在15个日历天内完成软件开发、相关环境安装调试、部署等工作；
3. 正常稳定运行2周后乙方应当提请甲方组织终验，甲方在收到乙方终验申请之日起的1周内组织进行，终验通过之后系统正式投入运行。正常稳定运行的标准为符合中标通知书以及本合同约定的质量目标，满足甲方本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及响应文件中的采购内容与功能需求，不出现重大缺陷。

第四条、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技术资料清单：各类需求表单及相关需求文档。
2. 提供时间和方式：系统建设初期以电子档方式提交。
3. 其他协作事项：若甲方选派技术人员协助乙方开发与调研，乙方应给予技术培训。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上述技术资料按以下方式处理：由甲方自行

保管和使用。

第五条、甲方应按以下方式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

1. 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总额为 ¥732500.00 元。（大写为：柒拾叁万贰仟伍佰元整）其中包括：

（1）乙方应提供的本合同范围内完整的项目交付成果、技术文件的开发费用；

（2）乙方根据本合同应承担的提供技术服务及技术支持的费用；

（3）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要求完成与其他软件的接口配合工作的全部费用；

（4）自系统终验之日起提供一年质保，质保期内的维护服务费；

（5）技术培训的费用，包括场地、教材、讲课费；

（6）乙方为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所需支付的税金由乙方承担。

除上述包括内容之外，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涵盖了乙方人工、材料、运输、安装、知识产权以及任何其他费用以及乙方合理利润，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支付额外费用。

2. 研究开发经费由甲方 分期（一次、分期或提成）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为合同额的 50%，计人民币 叁拾陆万陆仟贰佰伍拾元整（¥366,250.00 元）；

（2）设备到货后，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款的 50%，计人民币 叁拾陆万陆仟贰佰伍拾元整（¥366,250.00 元）；

第六条、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的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合同权利与义务的

请求，另一方应当在5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 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事由(包括但不限于严重自然或人为灾害、罢工、战争)而使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者不能按合同条款履行本合同；

2. 乙方单方面原因造成未能如期履行合同或乙方未达到本合同规定的设计或质量要求，且未在甲方通知要求的期限内采取措施达到设计或质量要求；

3. 甲方合同如期支付乙方费用。

以上第2项，甲方同时有解除合同的权利，通知到达乙方时合同解除，同时有扣减相应合同价款、要求乙方重做、要求乙方承担甲方损失等的权利，致使甲方解除合同的，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10%违约金的权利。

第七条、双方确定的技术服务。

1. 技术服务和指导内容：提供7*24小时的免费技术支持，提供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支持服务方式，只要甲方系统存在问题，请即刻拨打服务中心17796706777电话或其它双方认同的服务电话，由企业技术工程师先远程指导解决问题，若企业通过远程指导或采用甲方授权的远程拨入方式在接到甲方问题反馈后的2小时内未能解决问题，将采用现场服务（现场服务响应时间为2个小时）来保证系统正常运行。

1. 地点和方式：包括E-mail、Web、电话、传真、经授权的远程登录、现场支持维护等服务。

2. 费用及支付方式：质保期内免费；质保期外，双方签订维保协议。

第八条、甲方不能按本合同有关约定，超过付款期限3个月未支付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实际损失；如乙方原因，违反本合同有关进度的约定，造成系统安装上线延期超过1

个月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实际损失，或者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

第九条、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的设备为未使用的正牌、全新设备，且从正规途径购买，提供的设备及系统等不存在侵犯第三人知识产权情形，如存在上述情形，乙方应当负责处理。乙方不存在设备及系统交付之后通过特定程序、秘钥等设备及程序实施控制等阻碍甲方正常使用的情形。

第十条、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用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可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

1. 因发生不可抗力或技术风险；
2. 法人主体发生变更导致合同实质上无法执行的。

第十一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1种方式处理：

1. 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 无；

第十三条、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待双方协商。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豫东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王少华 (签名)

2024年 9 月 10 日

乙方： 河南豫东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江永 (签名)

2024 年 9 月 10 日

印花税票粘贴处：

(以下由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填写)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

1. 申请登记人：_____

2. 登记材料：(1) _____

(2) _____

(3) _____

3. 合同类型：_____

4. 合同交易额：_____

5. 技术交易额：_____

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印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附录一：项目建设内容

系统名称	功能模块	二级模块	建设内容	规格型号	金额(万元)
政务服务门户系统	个人/法人空间	/	个人/法人空间用于存放个人基本信息和历次申报事项的记录。空间的数据主要来源于政务服务审批系统以及河南省统一用户认证中心	定制开发	4
	界面设计	/	通过先进的用户交互设计理念，保证本项目建设的门户网站页面，都有统一的设计风格和良好的用户体验。	定制开发	5
	应用功能	个人办事	个人办事功能	定制开发	2.5
		法人办事	法人办事功能	定制开发	2.5
		信息公开	信息公开模块，可公开政策法规文件、服务机构信息、服务内容、事项发布、结果公示、便民服务信息、本地新闻等信息	定制开发	4
	特色服务专区	智能审批专栏	将智能审批的事项放置此功能专区内，供企业或者群众申报	定制开发	4
		高频事项主题服务专栏	将高频事项放置此功能专区内，供企业或者群众申报	定制开发	5
		阳光政务专栏	向社会公开各类政务信息、一次性告知承诺、政务清单（行政权力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权责清单、政府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等）及办事指南	定制开发	2
		全豫通办专栏	建设全豫通办专区，包含全省内可通办事项	定制开发	2

		跨省 通办 专栏	建设跨省通办专区，包含跨省可办事项	定制开发	2
		一证 通办 专栏	将一证可办的事项放置此专区内供企业或者群众申报	定制开发	4
行政审批 后台系统	通用 审批	/	满足通用审批过程中涉及到受理、补件、特殊程序、办结、归档等全过程的业务办理为目标，并对外提供服务能力，实现业务审批服务、数据查询服务、界面集成服务，以满足各业务应用统一对接的需求。	定制开发	2
	智能 审批	/	依托于智能审批规则引擎，根据规则判断结果，自动进行流程环节流转，支持全自动流转和按需流转，并支持自动作出审批决定包括电子证照、批文，实现部分事项办理服务秒办。同时可进一步规范审批行为，为人工审核提供辅助参考，减轻审批办理人的审核工作量	定制开发	5
	权限 管理	/	根据不同层级、不同人员进行部分权限分配、审批人员权限分配等功能	定制开发	2
工程 建设 项目 审批 系统	首页	/	建设热门服务、收件到期提醒、办件到期提醒、工作提醒等功能。	定制开发	1
	工程 审批	/	建设收件登记、数据服务、已收业务、业务收件、办件管理等功能。	定制开发	2
	业务 监察	/	建设今日办结到期、所有业务、今日受理到期、超期跟踪等功能。	定制开发	1
	统计 分析	/	建设按事项、部门、窗口、办件统计分析等功能。	定制开发	2.5

	基础配置	/	建设自定义表单配置、事项配置、并 联审批等功能。	定制开发	2.5
				55	

2、

类型	规格	供应商	数量	元/月	元/年
政务门户	16c+32g+100g 系统 存储+900g 数据存 储+centos7.6	电信	1	410	4920
行政审批 后台	16c+32g+100g 系统 存储+900g 数据存 储+centos7.6	电信	1	410	4920
行政审批 后台数据 库	32c+64g+100g 系统 存储+900g 数据存 储+centos7.6	电信	1	410	4920
数据同步	16c+32g+100g 系统 存储+900g 数据存 储+windows server2012R2	电信	1	410	4920
合计	/				19680

3、

类型	规格	数量	单价	总计（元）
三级等保	按公安部三级等保 要求	1	58000	58000
合计				58000

4、

	品名	型号	品牌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计
1	台式电脑	Y7000P-2024	联想	2	台	6900	13800
2	笔记本电脑	GEEKPRO-17	联想	5	台	8499	42495
3	高拍仪二合一	S1282AF	良田	2	台	3500	7000
4	接入交换机（路由器）	Ur7608	华三	1	台	11089	11089
5	核心交换机	Us528s	华三	1	台	4616	4616
6	防火墙	TOPSDWAN	天融信	1	台	5800	5800
7	域名费用	\		1	个	300	300
8	环保专网专线	专线	运营商	1	条 / 年	7200	7200
9	工商专网专线	专线	运营商	1	条 / 年	7200	7200
10	其他辅材	套	\	1	批	5320	5320
合计							104820
以上四项合计		550000+19680+58000+104820=732500					732500 元

